臺灣證券交易所有價證券借貸辦法第十條之一修正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

第十條之一

現行條文

第十條之一

說明

附表一: 特定交易帳戶開立有價證券借貸帳號及其相關注意事項一覽表

(一)國內證券商:

身分別	借貸 類型	出借券源	開戶帳號	借券用途
證券經紀商	出借	承銷取得	以現有於他家券商 開立之「承銷商取 得有價證券出售專 戶」之帳號開戶	(不適用)
		投資取得	本國經紀商 9899XX-X (註)	
			外國證券商在臺分 支機構經營證券經 紀業務者 99899X-X	
證券自營商	出借	自營取得	自營帳號 000000-0	(不適用)
		承銷取得 投資取得		
	借券	(不適用)	自營帳號 000000-0	因應交易需求。
			自營帳號 555555-5	股票造市者提供買賣 報價及避險所需。
			自營帳號 555555-6	交易獎勵參與者參與 交易及避險所需。
			自營帳號 777777-7	(1)ETF 參與證券商 辦理 ETF 實物申 購/買回、套利、 避險等業務。 (2)ETF 流動量提供
			自營帳號	者為提供 ETF 流動量所需。 (1)營業處所經營結
			888888-1	構型商品與股權 衍生性商品交易 業務之避險需 求。
				(2)辦理議約型與海 外認購權證之履

		約行為(集保帳戶)。 (3)發行議約型與海 外認購(售)權證 之避險需求。
	自營帳號	發行指數投資證券
	888888-4	(ETN)之避險需求。
	自營帳號	(1)辦理認購權證之
	888888-8	履約行為(集保帳
		戶)。
		(2)發行認購(售)權
		證之避險需求。

附註:本國經紀商9899XX-X帳號,為現有於他家證券商所開立之自有資金證券交易帳戶。

(二)國內期貨商:

4 3 71	بد بــ د	11 12.	.1. 111 W YF	08 2 15 nk	22 水田 14
身分別	經營	借貸	出借券源	開戶帳號	借券用途
	型態	類型			
專營期貨商	專營期貨 業務	出借	投資持有	93XXXX-X (註1)	(不適用)
	專營期貨 自營業務	借券	(不適用)	93XXXX-X	基於對沖避險及履 約交割所需。
				939XXX-X (註2)	擔任股票選擇權或 股票期貨造市者, 基於股票選擇權及 股票期貨交易避險 所需。
	期貨自營 育養營業 務	借券	(不適用)	於證券自營部門 另設分戶 888888-3 於證券自營部門	基於對沖避險及履 約交割所需。 擔任股票選擇權或
				另設分户 888888-2	股票期貨造市者, 基於股票選擇權及 股票期貨交易避險 所需。
兼營期貨商	證券自營 商負營	借券	(不適用)	於證券自營部門 另設分戶 888888-3	基於對沖避險及履約交割所需。
	務			於證券自營部門 另設分戶 888888-2	擔任股票選擇權或 股票期貨造市者, 基於股票選擇權及 股票期貨交易避險 所需。

附註:1、專營期貨商93XXXX-X帳號,為其自有資金運用證券交易帳戶。

2、期貨自營商939XXX-X 帳號,於一家證券商(含總、分公司)僅限開立一戶。

(三)其他特定交易帳戶:

身分別	借貸 類型	出借券源	開戶帳號	借券用途
外國發行人	借券	(不適用)	外國發行人之在 臺分支機構(自 營帳號) 998888-4	發行指數投資證 券(ETN)之避險需 求。
			自營帳號 998888-8 (註1) 經紀帳號 951888-8 (註2)	(1)辦理認購權證 之履約行為 (集保帳戶)。 (2)發行認購(售) 權證之避險需 求。
			自營帳號 998888-9 (註3) 經紀帳號 951888-9 (註4)	(1)辦理議約型與 海外認購權證 之履約行為 (集保帳戶)。 (2)發行議約型與 海外認購(售) 權證之避險需 求。
風險管理機構	借券	(不適用)	經紀帳號 888888-8 (註5) 951888-6 (註6) 經紀帳號 888888-9 (註7) 951888-4 (註8)	發行認購(售)權 證之避險需求。 發行議約型與海 外認購(售)權證 之避險需求。

附註:1、外國權證發行人998888-8帳號,為發行人自行避險,於在臺分支機構之自營部門 設立。

- 2、外國權證發行人951888-8帳號,為發行人自行避險,於直接或間接持股100%子公司之在臺分支機構經紀部門設立。
- 3. 外國權證發行人998888-9帳號,為發行人自行避險,於在臺分支機構之自營部門 設立 (發行議約型與海外認購(售)權證使用)。
- 4. 外國權證發行人951888-9帳號,為發行人自行避險,於直接或間接持股100%子公司之在臺分支機構經紀部門設立 (發行議約型與海外認購(售)權證使用)。

- 5. 本國風險管理機構888888-8帳號,為權證發行人委託本國風險管理機構避險,於 發行人或發行人子公司在臺分支機構之經紀部門設立。
- 6. 外國風險管理機構951888-6帳號,為權證發行人委託外國風險管理機構避險,於 發行人或發行人子公司在臺分支機構之經紀部門設立。
- 7. 本國風險管理機構888888-9帳號,為權證發行人委託本國風險管理機構避險,於 發行人或發行人子公司在臺分支機構之經紀部門設立(發行議約型與海外認購(售) 權證使用)。
- 8. 外國風險管理機構951888-4帳號,為權證發行人委託外國風險管理機構避險,於 發行人或發行人子公司在臺分支機構之經紀部門設立(發行議約型與海外認購(售) 權證使用)。